

企業歷史及重組

我們的企業歷史

*KFM*香港

*KFM*香港於1989年10月13日在香港註冊成立。*KFM*香港於註冊成立時的已發行股本為1,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股份，其中450,000股股份、225,000股股份、225,000股股份及100,000股股份已分別發行及配發予孫國華先生、葉錦培先生（一名獨立第三方）、丘林泉先生及翁正德先生。

於1995年9月22日，黃志國先生獲丘林泉先生以1港元代價（該代價乃以有關丘林泉先生代黃志國先生持有75,000股股份的信託安排為基準）歸還75,000股股份。同日，葉錦培先生向黃志國先生轉讓101,471股股份，其中75,000股股份乃根據信託安排由葉錦培先生向黃志國先生歸還及26,471股股份則由黃志國先生購買。轉讓101,471股股份的總代價為352,948港元，其中1港元為轉讓75,000股股份及352,947港元為轉讓餘下的26,471股股份的代價。葉錦培先生轉讓75,000股股份的代價1港元乃以有關葉錦培先生代黃志國先生持有75,000股股份的信託安排為基準及餘下26,471股股份的代價352,947港元乃以雙方協定的股份的公平值釐定。各轉讓均獲妥善及合法完成及結算。同日，葉錦培先生亦分別以代價1,058,812港元、352,947港元及235,294港元轉讓79,411股股份、26,471股股份及17,647股股份予孫國華先生、丘林泉先生及翁正德先生。該代價的基準以雙方所協議的股份公平值釐定。該等轉讓均獲妥善及合法完成及結算。自該轉讓後及重組前，孫國華先生、黃志國先生、丘林泉先生及翁正德先生曾分別持有529,411股股份、176,471股股份、176,471股股份及117,647股股份，相當於*KFM*香港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約52.94%、17.65%、17.65%及11.76%。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KFM*香港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已轉讓至*KFM-BVI*，有關詳情載於本節「重組」一段。於重組後直至最後可行日期為止，*KFM*香港仍然是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金德實業製品廠為由孫國華先生經營的業務單位，為*KFM*香港的業務前身，首先於1990年1月4日與深圳市南頭區西麗實業公司（作為中國加工夥伴）及與深圳市南頭對外經濟發展公司（業務代理）訂立加工協議，初步由1990年1月5日起為期五年，據此，該等公司合作經營*KFM*深圳廠。該加工協議其後重續。深圳市南頭對外經濟發展公司或深圳市順

安外資實業發展有限公司（前稱深圳市南山區順安外資服務公司）（「深圳順安」）在其後的加工協議中被稱為中資方及業務代理。KFM香港於1995年6月30日取代金德實業製品廠成為加工協議的訂約方，而KFM香港繼續為加工協議的訂約方並經營KFM深圳廠。根據日期為2009年8月5日的廣東省對外來料加工特准營業證，加工業務範圍包括金屬部件、半成品外殼（有關工具生產、切割、壓製、清洗及組裝）。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加工安排涉及供應來自中國境外的原材料、設備及包裝材料，有關材料將由中資方加工，惟合約加工費將由外資方支付。協議書必須由有關訂約方簽署並獲商務部的相關部門批准。而後，經批准協議則將呈送予中國有關海關、稅務部門及其他部門以完成相關登記手續。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及確認，已自相關部門取得加工協議的該等批准並已遵守相關法規。

加工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現有加工協議的訂約方

- (a) 深圳順安（作為中資方及業務代理）
- (b) KFM香港（作為外資方）

深圳順安為獨立第三方，除為加工協議訂約方外，過往或現時與本公司、我們的附屬公司、彼等的股東、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並無其他關係。

期限

自1990年1月5日起初步期限為五年，其後於2009年7月28日訂立補充協議予以補充及續期，以延長期限至2020年9月30日。

訂約各方的主要職責

- (a) 中資方須提供廠房場所、勞動力及水電以供生產及須按我們的要求製造產品；
及

- (b) 外資方（即KFM香港）須提供原材料、輔料及包裝材料、機器及設備，向工人提供技術指引及培訓，其亦須支付合約加工費及廠房物業的租金。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規定，業務代理須協助外資方處理合約加工費結算手續及進出口手續。

儘管目前加工協議的期限將於2020年9月30日到期，但為了我們的業務模式的長期持續性可以有更大的確定性，但我們的計劃是變更業務形式，並由KFM深圳接管KFM深圳廠的業務營運。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加工安排」一節。

KFM深圳

KFM深圳由KFM香港於2011年4月6日於中國成立，成立時註冊資本為4,000,000美元，而總投資額則為4,000,000美元。營業執照已於2011年4月6日授予KFM深圳。根據其營業執照，KFM深圳的營業範圍包括金屬部件、半成品外殼生產及營運（生產將由分公司經營）以及自製產品銷售。於2011年11月，KFM深圳的繳足註冊資本為4,000,000美元，全部均由KFM香港出資。

有關KFM深圳之總投資額及註冊資本分別增至7,500,000美元及7,000,000美元之股東決議案由KFM香港於2011年12月12日公佈。有關增資的批文已於2012年3月1日自相關中國政府機關取得，且其已於2012年7月10日向相關工商管理部門註冊。於2012年7月21日，KFM深圳的繳足註冊資本已達至7,000,000美元，全部均由KFM香港出資。

於2012年，KFM深圳的業務範圍變更為生產及經營金屬部件及半成品外殼（設有模具製造、開料、沖壓、清洗及組製工序以及生產由分公司經營）以及銷售自製產品。有關業務範圍變更的批文已於2012年7月5日獲得，而相關營業執照已於2012年8月2日授予KFM深圳。

於重組後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KFM深圳仍然是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KRP香港

KRP香港於1996年12月11日在香港註冊成立。KRP香港註冊成立時的已發行股本為1,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股份，其中509,999股股份、180,000股

股份、180,000股股份、40,000股股份、90,000股股份及一股股份已分別發行及配發予KFM香港、陳煉安先生、林健信先生、孫暉銓先生、楊文超先生及孫國華先生，相當於KRP香港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0.9999%、18%、18%、4%、9%及0.0001%。

於1997年1月7日，孫國華先生以每股面值1港元的代價轉讓其一股KRP香港股份予KFM香港。該轉讓已獲妥善及合法完成及結算。於2008年1月15日，KRP香港全部已發行股本增至5,000,000港元，藉增發4,000,000股股份分為5,0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股份，其中2,040,000股股份、720,000股股份、720,000股股份、360,000股股份及160,000股股份已分別發行及配發予KFM香港、陳煉安先生、林健信先生、楊文超先生及孫暉銓先生。自該轉讓起及重組前，KFM香港、陳煉安先生、林健信先生、楊文超先生及孫暉銓先生分別持有2,550,000股股份、900,000股股份、900,000股股份、450,000股股份及200,000股股份，分別相當於KRP香港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1%、18%、18%、9%及4%。作為重組一部分，陳煉安先生、林健信先生、楊文超先生及孫暉銓先生持有的已發行股本轉讓予KFM香港，有關詳情載列於本節「重組」一段。於重組後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KRP香港仍然為KFM香港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KRP上海

KRP上海於2002年9月26日在中國成立，成立時註冊資本為2,100,000美元，而總投資額則為3,000,000美元，其全部權益均由KRP香港持有。於成立時，KRP上海的營業範圍包括研發及生產高端精密金屬產品及銷售自製產品。相關營業執照已於2002年9月26日授予KRP上海。

於2002年，KRP上海的營業範圍更改為包括生產精密軸承及輔助性精密金屬產品及銷售自製產品。更改營業範圍的批文已於2002年11月12日向相關中國政府當局取得，而相關營業執照已於2003年1月16日授予KRP上海。

於2006年，總投資額及註冊資本已分別增加至5,030,000美元及3,530,000美元。有關增資的批文已於2006年8月21日向相關中國政府當局取得，而其已於2006年9月27日向相關工商管理部門註冊。於2007年8月20日，KRP上海的註冊資本為繳足股本，全部均由KRP香港出資。

於重組後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KRP上海仍然是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KRP深圳

KRP深圳由KRP香港於2007年2月15日於中國成立，成立時註冊資本為2,500,000美元，而總投資額則為3,000,000美元。於成立時，KRP深圳的營業範圍包括生產及批發高端精密軸承及精密金屬產品（涉及配額許可證管理和專項規定管理的商品按照中國有關規定辦理）。營業執照已於2007年2月15日授予KRP深圳。

於2007年，KRP深圳的營業範圍擴大至覆蓋高端精密軸承及精密金屬產品生產、批發、進出口業務（涉及配額許可證管理和專項規定管理的商品按照中國有關規定辦理）。擴大營業範圍的批文已於2007年11月6日取得，而相關營業執照已於2007年11月14日授予KRP深圳。

於2008年1月22日，註冊資本2,500,000美元已繳足，全部均由KRP香港出資。

2010年，總投資額及註冊資本已分別增加至5,000,000美元及4,500,000美元。有關增資的批文已於2010年4月30日向相關中國政府當局取得，而相關營業執照已於2010年6月18日授予KRP深圳。於2010年8月6日，KRP深圳的註冊資本為繳足股本，全部均由KRP香港出資。

於2011年，業務範圍變更為精密軸承及精密金屬產品的研發、生產、批發、進出口業務（涉及配額許可證管理和專項規定管理的商品按照中國有關規定辦理）。有關業務範圍變更的批文已於2011年11月10日獲得，而相關營業執照已於2011年11月16日授予KRP深圳。

於2012年，總投資額及註冊資本分別已增加至12,500,000美元及8,500,000美元。相關增資的批文已於2012年8月9日向相關中國政府當局取得，而相關營業執照已於2012年9月7日授予KRP深圳。於2012年8月31日，KRP深圳已繳交的註冊資本為6,500,000美元，全部均由KRP香港出資。餘下資本須於2012年9月7日起計兩年內繳足。

於重組後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KRP深圳仍然是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KPP香港

KPP香港於2002年3月13日在香港註冊成立。KPP香港的已發行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股份，其中9,000股股份已發行及配發予KFM香港，而其餘1,000股股份已發行及配發予賀林先生，彼作為受託人以信託形式代孫國華先生持有該1,000股股份。由於賀林先生負責KPP香港的附屬公司KPP蘇州的日常營運，孫國華先生認為，倘賀林先生被視為於該等公司擁有權益，此事項將符合該等公司的業務的整體利益，因為此事項能夠促進其與客戶的業務交易以及從內部管理該等公司的員工。因此，孫國華先生與賀林先生協定，彼將以信託形式代孫國華先生持有KPP香港的該等股份。自註冊成立起及重組前，KPP香港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KFM香港實益擁有90%及孫國華先生實益擁有10%。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孫國華先生轉讓於KPP香港的10%實益權益予KFM香港，有關詳情載列於本節「重組」一段。於重組後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KPP香港仍然是KFM香港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KPP蘇州

KPP蘇州由KPP香港於2002年4月29日在中國成立，成立時註冊資本為5,000,000美元，而總投資額則為12,500,000美元。於成立時，KPP蘇州的營業範圍包括研發、生產及銷售精密工具、新電子精密配件及相關產品（並不涉及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下受限制及禁止的項目）以及提供相關售後技術服務。相關營業執照已於2002年4月29日授予KPP蘇州。於2005年11月22日，註冊資本5,000,000美元已繳足，全部均由KPP香港出資。

註冊資本已於2008年增加至6,000,000美元，而增資的批文已於2008年8月11日向相關中國政府當局取得，而相關營業執照已於2008年9月16日授予KPP蘇州。於2008年7月31日，註冊資本6,000,000美元已繳足，全部均由KPP香港出資。

於2010年，KPP蘇州的營業範圍擴大至覆蓋研發及生產精密模具、新電子精密配件及相關產品（並不涉及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下受限制及禁止的項目）、銷售自製產品、提供相關售後技術服務及提供噴塗（非危險產品）服務。擴大營業範圍的批文已於2010年4月16日向相關中國政府當局取得，而相關營業執照已於2010年4月28日授予KPP蘇州。

歷史及發展

於2011年，總投資額及註冊資本已分別增加至99,000,000美元及33,400,000美元。營業範圍亦擴大至覆蓋研發、設計、生產精密沖壓工具、非金屬製品模具、質譜儀、液相色譜儀及精密理化分析測試精密儀器及零件、新電子精密配件及相關產品（並不涉及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下受限制及禁止的項目）、銷售自製產品、提供相關售後技術服務及提供噴塗（非危險產品）服務。增加總投資額及註冊資本以及擴大營業範圍的批文已於2011年6月9日向相關中國政府當局取得，而相關營業執照已於2011年8月25日授予KPP蘇州。於2011年9月1日，KPP蘇州的繳足註冊資本為15,570,880美元，全部均由KPP香港出資。

金德精密配件（蘇州）有限公司第一分廠為KPP蘇州第一分廠，於2006年5月19日在中國成立。該分廠的業務範圍包括精密工具、新電子精密配件及相關產品（並不涉及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下受限制及禁制的項目）研發及生產、銷售自製產品以及提供相關售後技術服務。

金德精密配件（蘇州）有限公司第二分廠為KPP蘇州第二分廠，於2012年3月30日在中國成立。該分廠的業務範圍包括研究、設計、開發及生產精密沖壓工具（精密度不低於0.02毫米）、非金屬製品模具、高精質譜分析及液相色譜儀、精密理化分析測試設備及零件、新電子精密配件及相關產品，銷售自製產品以及提供相關售後技術服務。

KFM-BVI

於2011年6月28日，KFM-BVI為作為本集團中介公司目的而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股份。於2011年7月28日，每股未發行的KFM-BVI股份已拆細為1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KFM-BVI法定股本變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

根據重組，KFM-BVI發行及配發合共100,000股股份予孫國華先生、黃志國先生、翁正德先生、丘林泉先生、林健信先生、陳煉安先生、楊文超先生及孫暉銓先生。作為重組的一部分，KFM-BVI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已轉讓至本公司。有關該配發及轉讓詳情載於本節「重組」一段。於重組後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KFM-BVI仍然是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KFM管理

於2011年6月28日，KFM管理於香港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股份。同日，一股股份已發行及配發予CCM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於2011年9月5日，該公司名稱已由KFM Limited更改為KFM管理，而於2011年9月16日，CCM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將一股股份以其面值的代價（即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轉讓予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KFM-BVI。該轉讓已獲妥善及合法完成及結算。KFM管理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行政及人力資源職能。自有關轉讓起至截至最後可行日期，KFM管理仍然是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KFM投資

於2011年6月28日，KFM投資於香港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股份。同日，一股股份已發行及配發予CCM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於2011年9月1日，該公司名稱已由KFM Kingdom Holdings Limited（與本公司的公司名稱一樣，但其為另一實體）更改為KFM投資，而於2011年9月19日，CCM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將一股股份以其面值的代價（即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轉讓予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KFM-BVI。該轉讓已獲妥善及合法完成及結算。KFM投資自其註冊成立以來尚未進行任何業務活動。自有關轉讓起至截至最後可行日期，KFM投資仍然是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

為進行上市，本公司於2011年7月1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由於重組而成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重組的詳情載列於本節「重組」一段。

收購BDT業務

我們目前提供金屬工程服務予BDT德國，其為我們的網路／資料存儲行業的主要客戶之一。我們為BDT德國生產的產品主要為整套儲存外殼，而後被運往BDT珠海（BDT德國的全資附屬公司）所在中國珠海的廠房進行產品組裝。BDT珠海將把整套儲存外殼與其他部件組裝為BDT產品。

為進一步加強我們與BDT德國的業務合作，我們於2012年3月29日與BDT德國及BDT珠海訂立BDT買賣協議，據此，BDT德國已同意向本公司出售BDT業務，此涉及BDT產品

的組裝。根據BDT買賣協議，BDT德國與本公司亦同意從BDT珠海所在珠海廠房遷出BDT業務，並於2012年12月31日前將其業務與KFM深圳進行整合。

根據BDT買賣協議，BDT珠海營運的BDT產品製造的產品生產線由我們收購。我們董事認為，收購BDT業務可與本集團現有業務相得益彰，並提升我們的產能。我們董事進一步認為，由於收購BDT業務產生的協同效應，我們組裝過程中的運輸成本及包裝成本將會減少，且我們可於自有工廠內為客戶提供更多綜合一體化服務。

有關收購BDT業務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近期業務發展」一節。

於往績記錄期間由KFM香港擁有的公司

匯德及金德創意

匯德乃於2006年9月12日於香港註冊成立。匯德的已發行股本為1,000,000港元，分成1,000,000股每股1.00港元的股份，其中710,000股已發行及配發予KFM香港，其餘290,000股則已發行及配發予孫暉銓先生。於2008年11月5日，2,130,000股股份乃進一步發行及配發予KFM香港，870,000股股份進一步發行及配發予孫暉銓先生。於2011年3月30日，KFM香港將2,840,000股股份（佔匯德全部已發行股本的71%）轉讓予金怡，代價為2,840,000港元。自該轉讓以來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匯德不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該轉讓已獲妥善及合法完成及結算。

金德創意乃於2000年2月14日於香港註冊成立。該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000,000港元，分成1,000,000股每股1.00港元的股份，其中870,000股已發行及配發予KFM香港，其餘130,000股則已發行及配發予孫暉銓先生。於2011年3月30日，KFM香港將870,000股股份（佔金德創意全部已發行股本的87%）轉讓予金怡，代價為870,000港元。自該轉讓起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金德創意不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分別轉讓匯德股份及金德創意股份予金怡的代價乃參考（其中包括）匯德及金德創意的賬面淨值、彼等各自過往業務表現及潛在收入及於成立該等公司時彼等各自股東的原始成本而釐定。該轉讓已獲妥善及合法完成及結算。

有關匯德及金德創意業務活動的進一步詳情及出售匯德及金德創意權益的原因載於本招股章程「與我們的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不競爭承諾」一段。

Kingdom Global Enterprises Limited

Kingdom Global Enterprises Limited於2007年6月11日在香港註冊成立。該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股份，全部股份均已發行及配發予KFM香港。於2011年3月30日，KFM香港將Kingdom Global Enterprise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按其面值轉讓予金怡，代價為10,000港元。該轉讓已獲妥善及合法完成及結算。自有關轉讓起，Kingdom Global Enterprises Limited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Kingdom Global Enterprises Limited自其註冊成立以來尚未進行任何業務活動，並於2012年4月13日終止註冊。

Global Environment Access Holdings Limited

Global Environment Access Holdings Limited於2007年4月10日在香港註冊成立。該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港元，分為1股每股面值1.00港元股份，該股份已發行及配發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作為認購人）。於2007年5月15日，認購人轉讓一股股份予另一獨立第三方（「股東1」），代價為1.00港元。該轉讓已獲妥善及合法完成及結算。同日，669股股份已發行及配發予股東1，1,330股股份已發行及配發予KFM香港，而8,000股股份則已發行及配發予另一名獨立第三方（「股東2」）。於2007年5月16日，1,279,330股股份、1,918,670股股份及3,192,000股股份已進一步發行及配發予股東1、KFM香港及股東2。於有關配發後，Global Environment Access Holding Limited由股東1擁有20%，由KFM香港擁有30%及由股東2擁有50%。Global Environment Access Holdings Limited自其註冊成立以來尚未進行任何業務活動，並於2009年4月9日終止註冊。

有關列示本集團於(i)緊接重組前；(ii)重組後及緊接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前；及(iii)於完成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後（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以及概無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發行任何股份）的本集團股權架構，請參閱本節「重組」一段。

我們的業務歷史

於1987年，孫國華先生藉著在葵涌開設名為金德實業製品廠的沖壓工廠創立本集團，這是他於金屬沖壓業累積逾24年豐富經驗的開端。

成立金德實業製品廠後，本集團隨即於1989年成立KFM香港，並於1990年在深圳開設首家以中國為基地的工廠。本集團起初為從事消費電子行業的客戶提供金屬沖壓服務，並提供產品金屬零件，例如電腦設備電源及聽筒金屬外殼。

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黃志國先生自1969年以來一直從事印刷電路板製造業務，而另一位控股股東丘林泉先生則就職於黃志國先生的HT Circuits Limited。黃志國先生及丘林泉先生與孫國華先生結識是由於彼等的辦公室位於同一地區。孫國華先生富有遠見的商業理念和激情吸引了丘林泉先生及黃志國先生，彼等決定與孫國華先生共同開拓商業機會，並於1989年投資KFM香港。黃志國先生與丘林泉先生繼續專注於其柔性電路板業務，並未於KFM香港擔任任何經營角色。自本集團於1987年由孫國華先生創建起，翁正德先生為本集團最初技術員工之一。翁正德先生自此成為本集團一員，現時任我們KFM深圳的董事總經理，負責其營運。孫暉銓先生為孫國華先生之弟，彼通過私人關係將林健信先生介紹予孫國華先生，此舉有助於促成KFM香港與林健信先生的業務（1996年成為KRP香港）之間的合作。林健信先生、陳煉安先生及楊文超先生乃精密金屬車削、車加工和機加工方面的商業夥伴，並為KFM香港的外包供應商。鑑於KFM香港僅有金屬沖壓工序，且計劃擴張其業務至金屬車削及機加工工序，孫國華先生及林健信先生看到了融合兩項業務以增強其競爭力的協同效應。因此兩間公司做出一項戰略決策，即KFM香港成為林健信先生業務（1996年成為KRP香港）的主要股東。

在孫國華先生領導下，本集團從辦公自動化行業開始與客戶建立業務聯繫，並於九十年代與理光建立業務關係，並以其經過驗證的生產高品質產品的能力而被後者授予優選供應商地位。

1995年，本集團通過ISO9002-1994認證。隨後，本集團通過於1996年成立KRP香港獲得其他精密加工技術如車加工及車削等。於1997年，本集團開始為惠普的心電圖(ECG)機供應金屬零件，並由此進入醫療測試設備行業。

一直以來，本集團繼續展示不同方面的卓越實力，例如產品質素、生產技術及環境保護。我們的努力及投入深得公共機構及客戶認許，因此，我們獲彼等頒發一系列獎項及認證。

由於我們持續努力擴充銷售及市場推廣以及精密工程服務多樣化，我們透過於2005年向Diebold提供精密金屬零件進軍金融設備業。於最後可行日期，客戶數目增至超過100名，其中許多屬五個專門領域的客戶，即醫療測試設備行業、金融設備行業、消費電子行業、網路／資料存儲行業及辦公自動化行業。

歷史及發展

我們擁有內部研發團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於中國及世界其他地區擁有33項註冊專利（包括3項發明專利、29項實用新型專利及1項外觀設計專利）及7項已註冊的商標。我們在中國及世界其他地區亦有11項專利及71項商標正待審批註冊。

下文列示本集團自1987年成立至最後可行日期止的發展里程碑：

時間	事項
1987年	成立金德實業製品廠。
1989年	成立KFM香港。
1995年	取得ISO9002-1994認證。
1996年	成立KRP香港。 獲得1996年香港工業獎 — 由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頒發的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生產力獎。
1998年	獲ISO14001:1996認證嘉許。
2000年	獲得香港工業獎品質大獎及生產力大獎。
2002年	成立KPP香港。 成立KPP蘇州。 成立KRP上海。
2003年	獲得富士施樂頒發的Fuji Xerox FXSZ供應商QCD優秀獎。 獲授BS7799: PART2:1999（現稱ISO/IEC 27001:2005）認證。
2004年	獲頒ISO/TS 16949:2002認證。
2005年	獲得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及廣東知識產權局頒發創新知識企業獎。
2006年	孫國華先生獲得時任行政長官曾蔭權先生頒發榮譽勳章。
2007年	獲授OHSAS18001:1999認證。 成立KRP深圳。

歷史及發展

時間	事項
2008年	獲得Diebold頒發2008 Diebold優秀供應商銀獎。
2009年	獲得香港工商業獎環保成就大獎。 獲得恒生•珠三角環保大獎。 獲得柯尼卡美能達(Konica Minolta)傑出供應商獎項。
2011年	成立KFM-BVI。 成立KFM深圳。
2012年	收購BDT業務。

重組

引言

在籌劃上市過程中，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已實施若干重組步驟，以此為本集團建立一個適合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緊密公司架構。重組涉及下列主要步驟：

- (1) 註冊成立KFM-BVI及本公司
- (2) KFM-BVI收購KFM香港全部已發行股本
- (3) KFM香港收購KRP香港49%權益及KPP香港10%權益
- (4) 轉讓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予KIG，轉讓KFM-BVI全部已發行股本予本公司
- (5) KIG制訂股份獎勵計劃

為進行上市，已實施下列重組步驟：

(1) 註冊成立KFM-BVI及本公司

KFM-BVI於2011年6月28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本集團的中介控股公司。於註冊成立時，概無任何股份獲配發，而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歷史及發展

本公司於2011年7月13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本公司於註冊成立時的法定股本為100,000港元，分為1,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已發行一股未繳股款股份並由初始認購人於2011年7月13日轉讓予孫國華先生。

(2) KFM-BVI收購KFM香港全部已發行股本

於2011年7月28日，每股未發行的KFM-BVI股份拆細為1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KFM-BVI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

於2011年10月11日，孫國華先生、黃志國先生、丘林泉先生及翁正德先生將KFM香港全部已發行股本轉讓予KFM-BVI，代價為每名個別人士1港元並按下文透過KFM-BVI向彼等各自發行及配發合共79,740股股份支付：

股東名稱	KFM-BVI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孫國華先生	43,240	54.23
黃志國先生	13,690	17.17
丘林泉先生	13,690	17.17
翁正德先生	9,120	11.44
合計：	<u>79,740</u>	<u>100</u>

(3) 收購KRP香港49%權益及KPP香港10%權益

於2011年11月29日，孫國華先生將賀林先生以受托人身份代其持有的1,000股KPP香港股份（相當於KPP香港全部已發行股本的10%）轉讓於KFM香港，代價為1.00港元，並透過KFM-BVI（按KFM香港指示）向彼發行及配發3,460股股份支付。

於2011年12月29日，林健信先生、陳煉安先生、楊文超先生及孫暉銓先生將900,000股、900,000股、450,000股及200,000股KRP香港股份（相當於KRP香港全部已發行股本合共49%）分別轉讓予KFM香港，代價為每名個別人士1.00港元並按本段落以下的列表透過KFM-BVI（按KFM香港指示）向彼等發行及配發合共16,800股份支付。

歷史及發展

上文重組第(3)步所提及配發KFM-BVI股份及該重組第3步後的KFM-BVI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股東名稱	配發前	已配發的	配發後	%
	持有的	KFM-BVI	持有的	
	KFM-BVI	KFM-BVI	KFM-BVI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總數	
孫國華先生	43,240	3,460	46,700	46.70
黃志國先生	13,690	–	13,690	13.69
丘林泉先生	13,690	–	13,690	13.69
翁正德先生	9,120	–	9,120	9.12
林健信先生	–	6,170	6,170	6.17
陳煉安先生	–	6,170	6,170	6.17
楊文超先生	–	3,090	3,090	3.09
孫暉銓先生	–	1,370	1,370	1.37
合計：	79,740	20,260	100,000	100

於2011年9月26日，一致行動人士安排的確認乃由孫國華先生、黃志國先生、丘林泉先生、翁正德先生、林健信先生、陳煉安先生及楊文超先生各自簽立，確認彼等自2002年3月13日（即KPP香港註冊成立日期）起為KPP香港、KPP蘇州、KRP香港、KRP深圳、KRP上海、KFM香港及KFM深圳的營運及管理的一致行動人士。孫暉銓先生並非一致行動人士安排之訂約方。孫暉銓持有金德創意的13%股權及匯德的29%股權，並為該兩間公司（均於香港註冊成立）的董事。金德創意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為銷售清掃產品，而匯德集團則為製造及銷售家居用品。金德創意集團及匯德集團的業務經營主要由孫暉銓負責。金德創意集團及匯德集團均非本集團成員。孫暉銓先生並非一致行動人士安排之訂約方，因為(i)其為匯德及金德創意的董事及股東，主要負責匯德集團及金德創意集團的業務經營；及(ii)其並不參與本集團的業務經營及決策。

(4) 轉讓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予KIG，轉讓KFM-BVI全部已發行股本予本公司

於2012年9月13日，孫國華先生將於本公司的一股未繳股款股份轉讓予KIG；及2012年9月13日，KFM-BVI全體股東將KFM-BVI全部已發行股本轉讓予本公司，以換取本公司在KFM-BVI股東的指示下，(a)發行及配發999,999股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予KIG；及(b)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且其後以KIG的名義登記一股未繳股款股份。

(5) KIG制訂股份獎勵計劃

為肯定及嘉許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所作出的貢獻，KIG已於2012年9月22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孫國華先生擔任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

在孫國華先生持有的4,670股KIG股份中有220股乃由其以受託人身份就KIG股份獎勵計劃代為持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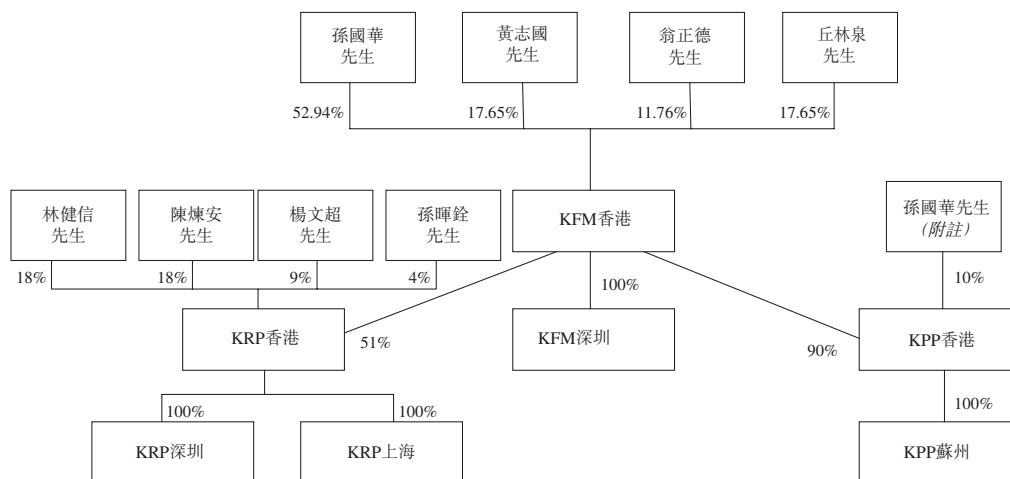
於重組第5步後的KIG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股東名稱	轉讓前持有的 KIG股份數目	%
孫國華先生	4,670 (附註)	46.70
黃志國先生	1,369	13.69
丘林泉先生	1,369	13.69
翁正德先生	912	9.12
林健信先生	617	6.17
陳煉安先生	617	6.17
楊文超先生	309	3.09
孫暉銓先生	137	1.37
合計：	<u>10,000</u>	<u>100</u>

附註：在孫國華先生持有的4,670股KIG股份中有220股乃由其以受託人身份就KIG股份獎勵計劃代為持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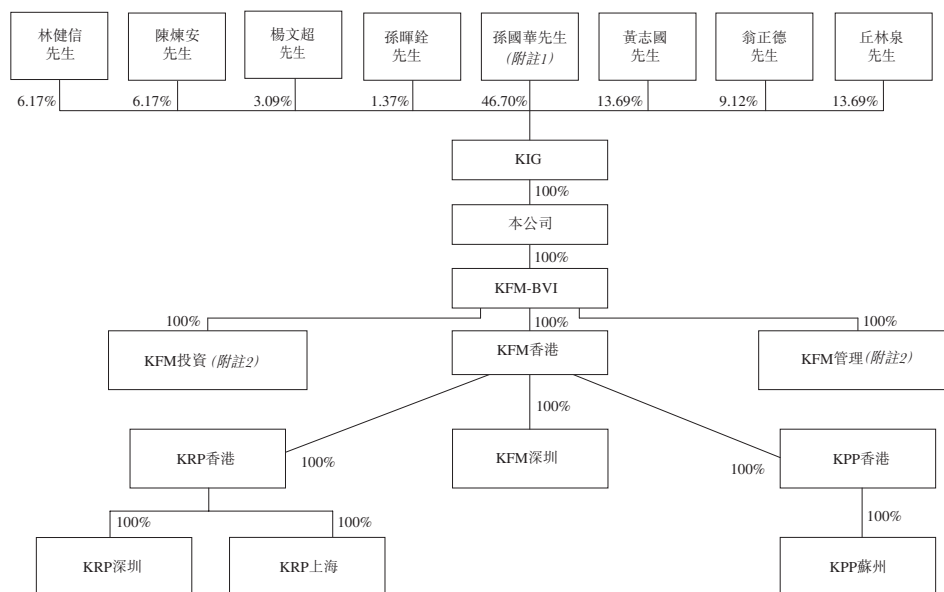
企業架構

緊接重組前的本集團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附註：1,000股KPP香港股份（相當於KPP香港全部已發行股本的10%）乃由賀林先生作為受託人代孫國華先生持有。

於重組後及緊接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前的本集團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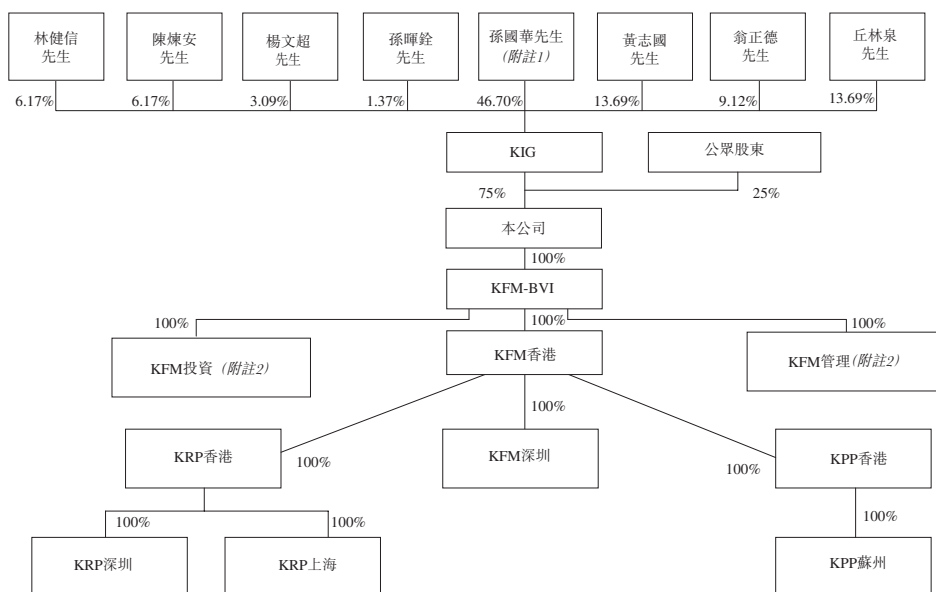
附註：

1. 由孫國華先生持有的4,670股KIG股份（相當於KIG全部已發行股本的46.70%）中有220股股份（相當於KIG全部已發行股本的2.20%）乃由其以受託人身份就KIG股份獎勵計劃代為持有。
2. KFM管理及KFM投資的註冊成立並非重組一部分。

歷史及發展

3. KIG乃於2003年3月20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KIG於註冊成立時乃由孫國華先生全資擁有。於2004年8月11日，529股KIG股份乃配發予孫國華先生，175股KIG股份乃配發予黃志國先生、175股KIG股份乃配發予丘林泉先生及120股KIG股份乃配發予翁正德先生。於籌備上市時，我們的控股股東及孫暉銓先生決定通過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持有股份；因此，2011年7月19日KIG向KIG當時的股東及其他股東（即林健信先生、陳煉安先生、楊文超先生、孫暉銓先生及賀林先生）進一步發行及配發股份以反映本公司於本集團重組完成後的最終持股百分比。346股KIG股份當時由賀林先生以受託人身份代孫國華先生持有，反映出KPP香港當時的持股架構。據我們的英屬處女群島法律顧問告知，孫國華先生於相關時間直接持有KIG股份並不會遇到任何法律禁止或限制。於此之後，孫國華先生與賀林先生同意，作為重組的一部分，孫國華先生與賀林先生之間的信託安排予以終止，據此，孫國華先生應以自身名義持有股份，於2011年9月6日，賀林先生根據孫國華先生的指示向孫國華先生轉讓346股其作為受託人為孫國華先生持有的KIG股份。

於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的本集團股權架構（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概無任何股份已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載列如下：



附註：

1. 由孫國華先生持有的4,670股KIG股份（相當於KIG全部已發行股本的46.70%）中有220股股份（相當於KIG全部已發行股本的2.20%）乃由其以受託人身份就KIG股份獎勵計劃代為持有。
2. KFM管理及KFM投資的註冊成立並非重組一部分。